

2025年
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人民防空工作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有关地方性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拟订相关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拟订相关规定、标准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与发展和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负责拟订住房保障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区财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负责对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贯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监督区直管公房管理工作。

(三)是组织实施住房与房地产业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和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监督指导住房与房地产业和物业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企业资质管理。

(四)是承担规范、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指导村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监督、考核镇级污水（除工业污水外）处理。

(五)是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区属工程建设、建筑业的行业改革发展，监督建设工程定额和工程造价技术标准的执行，监督房屋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标准的执行。指导推进工程勘察设计业的改革发展。

(六)是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区属建设工

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一般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指导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工作。

(七)是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和行业科技发展责任。组织建设工程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发展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组织监督实施地方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和规程。

(八)是负责梅江区城区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包括城区范围内功能照明、景观照明和环城高速公路城东至三角段、梅河高速程江互通至葵岗隧道段功能照明）、园林绿化、各类公园广场等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督管理。

(九)是负责梅江区城区城市道路管理；负责梅江区城区城市道路临时开挖、占用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及其绿化带、人行天桥、人行地下通道、市政桥梁、立交桥底的管理。负责梅江区城区新建、改建、扩建、大修市政道路工程时，按规划要求进行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安全管理设施建设。会同文物行政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是负责梅江区城区市政园林绿化的建设、养护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梅江区城区公园、公共广场的绿化养护、设施维护等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园绿地内的应急避险场所监督管理。

(十一)是负责梅州市市场物业总站和梅江市场物业站管理的市场物业的指导、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是承担梅江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承担梅江区住

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和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承担上级交办案件的处理工作，负责梅江区城区城市环境卫生方面的行政处罚工作。

(十三)是负责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十四)是完成区委、区政府、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人民防空办公室）是本级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承担区委、区政府、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和市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等交办的任务。做好人防工程管理相关工作（除区应急管理局承担的原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的相关应急管理职责）。

(十六)是负责除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负责项目范围以外，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的消防行政许可和备案抽查工作。

(十七)是承担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协调和监督等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按政府编制机构“三定”方案确定，我局属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单位内设机构16个有：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财务审计股、城市建设股、住房保障股、房地产管理股、村镇建设股、建筑市场监管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和人防股、科技节能和信息股、公用事业股、园林股、党务人事室、执法一股、执法二股、事业单位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行政编制18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26名，后勤服务人员数6名，数字化

城管事业编5名。至2023年12月底,我局实有在职人数47人（包括数字化城管事业编5人），退休58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数字化城管（未独立核算），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42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84.5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2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21.50	本年支出合计	4,421.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21.50	支出总计	4,421.5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421.50	4,42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44	416.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44	416.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83	28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74	8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7	4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84.57	3,884.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1.33	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78.99	778.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2.34	102.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3.24	3,003.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3.24	3,003.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21.50	1,315.93	3,105.5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44	41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44	41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83	28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74	8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7	4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84.57	778.99	3,105.58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1.33	778.99	102.34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78.99	77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2.34	0.00	102.34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3.24	0.00	3,003.24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3.24	0.00	3,003.2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42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84.5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21.50	本年支出合计	4,421.5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21.50	支出总计	4,421.5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21.50	1,315.93	3,105.5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44	416.4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44	416.4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83	287.8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74	85.7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7	42.8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5.29	35.2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9	35.2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29	35.29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884.57	778.99	3,105.58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1.33	778.99	102.34
[2120101]行政运行	778.99	778.99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102.34	0.00	102.34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3.24	0.00	3,003.24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3.24	0.00	3,003.24
[221]住房保障支出	85.21	85.2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5.21	85.2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5.21	85.2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15.93
[301]工资福利支出	970.49
[30101]基本工资	193.30
[30102]津贴补贴	330.17
[30103]奖金	196.8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7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2.8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30113]住房公积金	85.2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10
[30201]办公费	15.65
[30202]印刷费	2.0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5]水费	0.30
[30206]电费	5.00
[30207]邮电费	1.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45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劳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15.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0.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83
[30302]退休费	261.56
[30305]生活补助	3.30
[30307]医疗费补助	22.97
[310]资本性支出	3.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5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105.5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4
[30102]津贴补贴	3.2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34
[30201]办公费	200.00
[30206]电费	1,200.00
[30213]维修（护）费	300.00
[30226]劳务费	1,172.34
[30227]委托业务费	23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6.40	56.40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15.93	1,315.93	1,315.93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15.93	1,315.93	1,315.9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70.49	970.49	970.4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10	54.10	54.1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83	287.83	287.8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05.58	3,105.58	3,105.58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05.58	3,105.58	3,105.58	0.00	0.00	0.00	0.00	
城区管养经费（梅江区）	3,000.00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城区夜间道路照明及夜间景观的需要，确保亮灯率；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景观；确保人行浮桥完好率，确保汛期浮桥安全度汛；确保城区道路、桥梁、广场等市政设施的完整畅通，保障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行，改善城区人居环境。同时通过指导、协调并配合各镇街、东升园区对市容“六乱”及违法建设现象进行常态化整治，示范引领，城区秩序更加规范。
城监执法工作经费(梅江区)	102.34	102.34	102.34	0.00	0.00	0.00	0.00	对城市违章建筑及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建筑工程施工、城区路面“扬撒漏”治理等方面的监察管理；达到美化人居环境，规范市容市貌的效果。
2025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工作补贴	3.24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支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为其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落实保障待遇，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421.5万元，比上年减少4,336.48万元，下降49.5%，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的减少；支出预算4,421.5万元，比上年减少4,336.48万元，下降49.5%，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的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6.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85.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7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51.0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105.8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3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